

# 最新罪与罚读后感(优秀6篇)

读后感，就是看了一部影片，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罪与罚读后感篇一

徐志摩散文集很有特色！为此本站小编为大家推荐了徐志摩散文集读后感，希望大家有用。

许是因为他在诗的创作上成就过高而掩盖了他在散文方面造艺，人们记住徐志摩，多是因为他的诗，当然我也不例外。今年暑假，有幸拜读了《徐志摩散文经典》，对他的印象才从最初的浪漫诗人转变为一个有思想、有个性，而又热情高涨的、率真诚实的文学家。

徐志摩的散文的特点便是浓郁，人们总以为将纷繁的世界写简单是本事，殊不知将一件平平常常的事，一个平平常常的场景写得繁采到极致也是一种本事。徐志摩便是那种能把别人无话可说之事说得天花乱坠，让你目不暇接的散文家。

他的散文洋洋洒洒，花雨缤纷，但更难得的是这些奇艳瑰丽的文字全都出自他的内心，出自一个“真”字。正如梁实秋所说，徐志摩的散文无论写什么，永远都保持一个亲热的态度，没有教训和演讲的气味，而像是和知心朋友谈话，毫不矜持地掏出内心的真话。

这本书中，最浪漫的散文《想飞》，读后让我感觉到他的散文真的就像在和他亲切的谈话、聊天一样，而且他的散文充满着丰富的想象，有勇敢探索光明的热情。其中的《翡冷翠山居闲话》中的一段是这样写的：

“在这里出门散步去，上山或是下山，在二个晴好的五月的向晚，正像是去赴一个美的宴会，比如去一果子园，那边每株树上都是满挂着诗情最秀逸的果实，假如你单是站着看还不满意时，只要一伸手就可以采取，可以恣尝鲜味，足够你性灵的迷醉。阳光正好暖和决不过暖；风息是温驯的，而且往往因为他是从繁花的山林里吹度过来他带来一股幽远的澹香，连着一息滋润的水气，摩挲你的颜面，轻绕着你的肩腰，就这单纯的呼吸已是无穷愉快；空气总是明净的，近谷内不生烟，远山上不起霭，那美秀风景全部正像画面片似的展露在你的眼前，供你闲暇的鉴赏。……”

读里面的每一段文字都是一种美的享受，他的表达总是这样无拘无束. 艳丽纷繁. 这也正如周作人等所说：徐志摩的散文在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上是独树一帜的，与他的新诗一起形成“双峰并峙“的局面。其实，情感的真挚，态度的亲和，题材的宽广，表达的无拘无束. 艳丽纷繁，像诗一样“浓得化不开“，构成了徐志摩散文的显著特色。无论是长篇，如《巴黎的鳞爪》和《秋》；还是短篇，如《丑西湖》，莫不如此。至于《我所知道的康桥》、《翡冷翠山居闲话》、《想飞》……等篇，则早已成为脍炙人口的中国现代散文的“经典“了……徐志摩散文选本众多，这本散文经典是最新的一种，较好的展现了徐志摩各个时期的文采斐然的散文佳作。读后确实让人感到：徐志摩以他的文字照亮了社会、照亮了中国文学。

一直以来，喜欢读徐志摩的诗，他的诗意念完整、韵味独特、他既善于写实，又善于写心念。他的诗充满伤感、哀怨，洋溢着春息、清新自然。他的诗驰骋着想象、切实的虚拟。今天读了他的散文《翡冷翠山居闲话》感受颇多。

文章源于生活，源于他的所见、所闻、所想，但其核心又是心灵的追求，对现实的不安与苦闷，对人生的迷茫和同情，对超自然的渴盼与祈祷。他善于在大自然中发现，细腻地刻记着自然界最细微的美。正如文中第一自然段所描述的“阳

光正好暖和，决不过暖。风息是温驯的，而且往往因为它是从繁花的山林里吹度过来，它带来一股幽远的淡香，连着一息滋润的水气，摩挲着你的颜面，轻绕着你的肩腰，就这简单的呼吸已是无穷的愉快；空气总是明净的，进谷内不生烟，远山上不起霭，那秀美风景的全部正像画片似的展露在你的眼前。供你闲暇的鉴赏。”读到这里不免让人浮想联翩，多么美妙的景象，字里行间给人以身临其境之感，一切万物近在眼前。

文中还描述了他渴望无拘无束、自由自在的生活，而且摆脱世俗的喧嚣，达到灵与肉的统一。文中描写道：“平常我们从自己家里走到朋友的家里，或是我们执事的地方，那无非是在同一个大牢里，从一间狱室移到另一间狱室去，拘束永远跟着我们，自由永远寻不到我们；但在这春夏间美秀的山中或乡间你要是有机会独身闲逛时，那才是你福星高照的时候，那才是你实际领受，亲口品尝自由与自在的时候，那才是你肉体与灵魂行动一致的时候！朋友们，我们多长一岁年纪，往往只是加重我们头上的枷，加紧我们脚胫上的链，我们见小孩子在草丛里在沙滩里在浅水里打滚作乐，或是看见小猫追他自己的尾巴，何尝没有羡慕的时候，但我们的枷，我们的链永远是制定我们行动的上司！.....”品读到这里，我不禁感受到自己对生活的期盼不尽如此呢？每天我们生活在尘世间，要给自己带上一个面具，要把真正的自己埋藏起来。我何尝不是如此呢？在领导同事面前，要以笑示人，以表恭敬；在嬉笑打闹的学生的面前要摆出一副“师道尊严”，让学生望而生畏，要不何以服众；在小女面前，要拿出母亲的架子，唠唠叨叨，不厌其烦。其实在心底里，自己何尝不是一个憎恶分明、喜笑颜开、开明爽朗之人呢？所以啊，当我们独处这静幽的山中，才会达到性领域体魄的统一，“与自然同在一个脉搏里跳动，同在一个音波里起伏，同在一个神奇的宇宙里自得。”

文章写出了人生的感悟，如经历沧桑荣辱的老人的风霜的额纹，如久埋地下陈香沁骨的白干，让我的思潮久久难以平

静.....

轻轻的我走了，正如我轻轻的来；我轻轻的挥手，不带走一片云彩。

正如这耳熟能详的《再别康桥》，徐志摩作为一位浪漫主义诗人为人所共知。在我的理念之中，徐志摩的诗比他的散文要生动的多，但在我看了《徐志摩散文集》以后，我的印象发生了彻底的变化。

徐志摩的诗师承英国浪漫主义，不像闻一多还有象征主义以美为丑的追求。虽然到了二十世纪初，浪漫主义的激情在西方几近于陈词滥调，但此时中国的文坛却依然死气沉沉。徐志摩正是在这个时期用浪漫主义的手法为中国现代新诗做出了贡献，使之从琐碎的现实描摹、粗糙的感情直抒升华为统一、集中、超越于日常生活现实抒情逻辑和单纯的意象。

在中国近代文坛，相比于鲁迅、林语堂、丰子恺、郁达夫、李广田、朱自清等散文大家，徐志摩也许算不了什么，但这并不能磨灭他在散文方面的成就。他的文风绚丽，浓烈，甜腻，因此常遭非议，但徐志摩也正是以这种文风在散文界独树一帜。

让我们先看看代表他思想转变的《迎上前去》，他深入剖析，察省自己的思想灵魂，真切坦白自己的性格、思想、信仰，并从失望中振作起来，发出战斗的宣言。他先坦率的说“科学我是不懂的，我不曾受过正式的训练，最简单的物理化学我都不明白”，“我只是个极正常的人”。同时他又鲜明的弘扬了自己身上的优秀品质，那就是对理想的追求。“不能让绝望的重量压住我的呼吸，不能让悲观的慢性病侵蚀我的精神，更不能让厌世的恶质染墨我的血”。接着又以哲学家尼采的话语做了论证。作家正是以生动形象的比喻，宣扬自己的人生观与理想主义，他写道“我不辞痛苦，因为我要认识你，上帝，我甘心，甘心在火焰里存身，到最后时辰见到

我的真，我定了主意，上帝，再不迟疑。”这种鲜明深入的剖析让我们感觉到一股强烈的情感在奔突，它像一团火在燃烧，也使别人在燃烧。它阐明了作者的战斗思想，也渲染了作家悲郁愤激，求索理想的灼热之情。

语言流畅、简洁、准确、生动，而又绝对的真实。我想这是徐志摩散文和诗歌的共性。而它的真实，真实的思想、真实的情感、真实的体验。百味人生经散文家的妙笔，都能使人如嚼槟榔，孜孜品尝。没有哪种文本能像散文的写作，敞开心扉，对着自己道来；加上多半是激情使之，理性的动力显得有些苍白，也正是这样，散文方原汁原味，令人着魔不已。人类自步入文明以后，就开始掩饰自己的身躯与心灵，进步的同时也掘出了人类相互隔膜的鸿沟。从此，渴望理解和理解他人也就成为人类不息的欲念和理想。在这个意义上，遥望悠悠文学长河，卢梭的《忏悔录》是震撼灵魂的，它以坦白灵魂的勇气和真诚，在文学史上放着异彩，可见自剖者永恒的意义。而徐志摩的《自剖》同样也沐浴着散文美学真实的光芒，带着人类潜在的渴求沟通的欲望给人以无穷的启迪与慰藉。

在没有英雄或英雄遭难的年代里，我们最大的也是最卑微的渴望，只是做一个人。这种感情可在魏晋时期阮籍的“时无英雄，使竖子成谋”中体会到。在《遇见哈代的一个下午》里，徐志摩完成了走近英雄的精神典仪。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灾难与渴望并存的中华民族在渴求英雄，期待着那英雄带来福音。因此，尽管那不是一个宽容的时代，一方面愚昧与暴政在无情的摧残着英雄，另一方面，它却哺育了大量的文化英雄。有着不同的政治、观点的英雄们在专制的缝隙中昂然生长，而徐志摩无疑是那个时代的英雄。在文章中我们不难看出，哈代是作者心中的伟大圣哲，“他与法郎士一样，分明是十九世纪末以来人类思想的重镇……”。

在《徐志摩散文集》中，我们不难感觉出他文学性灵美与意象美。在整本书中，无处不体现出他对“爱、美、自由”的

追求。为了他一生追求的至真至诚的情爱，他不顾家庭的反对、世俗的偏见甚至个人的社会责任、他人的幸福都可置之不理。在这点上，我们承认他是勇敢的、坚定的；而他的错误就在将自己的恋爱绝对的美化、绝对的神圣化。这作为一种情感是真挚的，但作为一种理想却是空幻的。世界上不存在无条件的、绝对的、完全的爱，现实主义者对这一点有深刻的理解，乃至恶毒的嘲弄，而浪漫主义者却往往沉溺于期间甚至自鸩。

## 罪与罚读后感篇二

假期中，有两篇文章让我记忆犹新，一篇是《我所知道的康桥》，教我写作。另一篇是《赋得永久的悔》，教我感恩。

“悄悄的我走了，正如我悄悄的来。我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大多数人都知道这句情诗，而徐志摩先生更是家喻户晓。每当读到徐志摩先生写的诗亦或散文，总是很荣幸。

他是位才华横溢的作家，他的作品用词严谨，生动形象，尤其是《再别康桥》，他的妙笔勾勒出来的康桥之景，让人如临其境，心旷神怡。“笔下生花”一词用在他的作品上，更是再合适不过了。

读到这篇文章，我仿佛跟着徐志摩先生的视角，领略对他意义不一般的景点，那就是康桥。“看一回凝静的桥影，数一数螺钿的波纹：青苔凉透了我的心坎；”我闭上眼，先摸一摸书上的文字，感受隐约的桥影，再摸一摸书口，胜似一阵阵水波纹，接着我摸一摸书封面，觉得有一丝清凉。声临其境，我仿佛就是来到了康桥，来到了这个让徐志摩先生的生命中不可或缺的一座桥。

分不清是康桥因他的文字而丽，还是他的文字因康桥而活。

赋得永久的悔——作者季羨林先生是国际著名东方学大师，中国当代语言学家、文学翻译家，梵文和巴利文专家。我想，对于如此美好的身份，作者肯定也会很满意吧。

文中倒数第二个段，最后几句。告诉了答案“我后悔，我真后悔，我千不该万不该离开了母亲。世界上无论什么名誉，什么地位，什么幸福，什么尊荣，都比不上待在母亲身边，即使她一字也不识。”作者没有为自己的多重身份感到骄傲，反而愿意用这一切换来母亲的笑容。娓娓道来的人间之情，感人肺腑。

读完全文，我感受到了作者对他的母亲的“永久的悔”。半夜作者时常在梦中惊醒，渴望在梦中见上母亲一面，却是“现在我回忆起来，连母亲的面影都是迷离模糊的，没有一个清晰的轮廓。”我想，那种痛彻心扉的滋味，实在不好受。

所以，要珍惜和父母在一起的时光，不做让自己后悔的事。

### 罪与罚读后感篇三

一段凄美传奇的爱情故事总是能让世人铭记称颂，不管是罗密欧与朱丽叶，还是梁山伯与祝英台，之所以流传于世与人们对纯粹爱情的向往是分不开的。我也不免流于俗套，对于林徽因与徐志摩的爱恋故事真真是恋极了！因此我从不放过任何能了解这段故事的机会，从早先的听说，到后来的《林徽因传》，再是她与他的作品，但是终究是一种朦胧不清的感觉，如雾里看花，云中看月，我是一定想探个究竟，所以当我在图书馆看到这本书不免兴奋，今日总算是看完了，终于是对这段徐林之恋有了些了解，除此之外，却也多了些其他的想法，细细道来。

我所读《徐志摩传》乃韩山石老先生所著，对于韩老我只是听过其名，却从未读过他所写之作品。这本书虽是个人传书，

却采用了纪传体的形式，可谓新奇，效果却也奇佳，至少在我看来是这样的。虽然书中分篇独立，但是全读下来，诗哲生平却也一目了然，相对于传统的人物传记有过之而无不及啊！

此书内容详实，所述历史几有可考之处，相对于之前我所读之《林徽因传》，这本书则更为人可信，韩老的严谨也让小辈不甚敬仰。此书也绝大多数的笔墨不是在徐林之恋上，多讲徐志摩生平所做之事所交之友，看书时更像是置身其中，看到的是近一个世纪前的种种画面。我却也无憾之处，从书中我认识了一个更为完整的徐志摩，而不仅仅是一段爱情故事中的男主角，也让我更加明白为什么徐林之间会有这么一段凄美的爱情故事。

徐志摩无疑使上个世纪二十年代文坛上最璀璨的新星，他的才气让太多的人折服。然而让我更为赞叹喜爱的是他的性格和处世之态。他在文字上的骄傲，在交友中的温和，在生活中的率真，在爱情中的稚气和执着，这些都让我太喜欢他了，我觉得我跟他有相似之处却远不如他，他就像是我最希望成为的却没能成为的那种人，所以我想如果我跟他生活在一个年代里，我也会毫无疑问的爱上他。鉴于这种种的种种，再加上林徽因的那一份温婉骄傲和豆蔻初开时的懵懂，那一份令我心醉神往的徐林之恋为什么会发生也就明白了。

除了徐林之恋，这本书让我收获了其他的东西，也使得我的思想有所提升。在作者将志摩之人生娓娓道来之际，我看到了那个世纪的有志之士们的生活状态，虽说不至于是当头棒喝却也有鞭策之用。一如胡适王赓之徒，哪一个不曾留学归来，当他们十六七岁便漂洋过海求学在外，想想现如今的我们十六七岁都在干什么，便不禁自觉汗颜。那些同徐志摩一样被历史铭记之人，无不走在历史的最前端，刻画着一段历史的痕迹。不论教授作者，亦或是在校学生，他们游历讲学，办报出刊，谈论国事。着眼今夏，我想不必说一堆学生聚在一起谈论国家大事诵读文章了，就连看新闻联播都成了一件



可笑之事，就更不会多有静心创作文学之类了。这样的一种境况与改革开放之后重理抑文不无关联吧！用更为激进的一种观点来说，这未必不是历史问题。现今社会下的浮夸与冷漠，大多数的人都矛头直指，可是在利益面前，连这整个国家都有所偏向，又有多少能够坚定的坚守原则呢，也许我的说法过于激烈了，但我却认为不失其理，我们是真的该好好的反思一下了！

韩老的这本书确实是一本好书，讲述的已不仅仅是一个人的历史，而是那一个时代文人的历史啊！

## 罪与罚读后感篇四

徐志摩的诗既没有郭沫若的奔放，亦没有闻一多的深沉，有的是飘逸、空灵，如潺潺溪水，如清风明月。他的大部分诗作没有愤怒，没有呐喊，没有慷慨高歌，甚至也没有希望和恐惧，有的只是迷惘的微笑、沉沉的静视和对自然的依恋。

他追求的就是一种宁静、和谐、无冲突的美的境界，表达的就是经过理性筛选、过滤了的情感。他总是将那种浓得化不开的情感给以稀释，以防其“杀”了诗的美感。如《再别康桥》，诗人将那种浓郁的离愁点化得淡雅、缥缈，将离别时那种沉重的心绪藏于心底，使全诗显得飘逸而空灵。

“再别”本包容着十分丰富复杂的思想感情，但这种复杂的情感化为诗时，则从头至尾表现出对自我的压抑，对情感的克制。如“轻轻的”一连用了三个，含蓄委婉地将诗人心头的沉重、依恋曲折地表达出来。在整个诗中，没有因难以割舍的别情而潸然泪下，更没因理想的破灭而号啕痛哭，弥漫全诗的只是淡淡的忧伤，悠悠的惜别，内含不尽之意。这正是情感经过理性的洗礼后所能达到的一种诗歌境界，所以有着永久的生命力。

徐志摩的诗歌比较含蓄，但不流于晦涩。从总体上看，尽管

徐志摩在诗歌中反复吟唱其单纯的信仰：爱、自由与美，但他并非对此进行赤裸裸的、粗暴的呐喊，而是将之寄托于对雪花、康河、婴儿等美好形象的礼赞中。

《黄鹂》中第二节：“等候它唱，我们静着望，/怕惊了它。但它一展翅，/冲破浓密，化一朵彩云；/它飞了，不见了，没了/像是春光，火焰，像是热情。”实写黄鹂，虚写诗人的感觉：感叹春光、火焰，热情，一闪即逝。

把展翅飞走的黄鹂与春光、火焰、热情联系起来，显得含蓄而又深沉。《山中》写“我”在庭中月下思念山中的恋人，但诗人却不直接去抒写对恋人的思念，而从对山中光景的关心写起；不直写“我”想去见恋人，而是化一阵清风，将针叶青松吹落在情人的窗前，轻轻地不扰乱她的睡眠。

这种构思含蓄地将对恋人无微不至的体贴、甜蜜的思恋全都表现出来了。《再别康桥》中，诗人不直言自己对康桥的无限深情和依恋，而只是恣意渲染康河的美景，只说自己甘心“在康河的柔波里”，“做一条水草。”真可谓：“不著一字，尽得风流。”

## 罪与罚读后感篇五

最近有缘在图书馆找到一本。扉页上有一帧黑白照片，照片上的徐志摩西装笔挺，衣领雪白，颈下的领带骄傲地突显着，完完全全是一副才子的模样。当我看到他那首脍炙人口的诗，强烈的心灵震撼让我感到世间竟会有如此巧合。在诗最后的一节中诗人是这样写道：

悄悄的我走了，

正如我悄悄的来。

我挥一挥衣袖，

不带走一片云彩。

尽管他才华横溢，当他在世上只待春秋的时候，意外孤独地死在了天上，也许这才是他本来的归宿。记得有位伟人曾经讲过：理想主义者就是让自己过得最不理想的人。

徐志摩的一生就是热烈而又执着地追求理想的一生。他的诗文中最出色的也就是那些歌颂理想和爱情的作品。尤其是爱情方面，古今中外执著不渝终身高颂爱情的人大有人在，但很少有人敢把浪漫的爱情放在复杂的现实中来不顾一切地追求，并不惜承受世俗的压力。徐志摩为追求浪漫的爱情而离婚，为此和恩师梁启超师生反目，为此父母和他一度断绝关系。在封建礼教的压迫下，在众人的唾沫星海里仍固执写道：我将于茫茫人海中访我惟一灵魂之伴侣，得之，我幸；不得，我命，如此而已。然而，他那种对理想的执着，对爱情的追求，对生活充满希望的态度，那种浪漫的带着唯美的色彩，由于脱离了客观现实，犹如空中楼阁，每一次总是以诗人终于没有找到他理想中的灵魂伴侣而告失败。康桥美丽的初恋随着林徽因出嫁而成永远的心痛，后来的陆小曼不知珍惜闹出的绯闻更让诗人愁肠百结。在人间追寻理想屡遭挫折的诗人，最终没有逃脱把自己融入五彩缤纷的云彩的命运。

由于受英国浪漫主义诗风的熏染，所以徐志摩的浪漫纯正而不轻佻，高雅而不低俗，那种欧化的贵族气息使得他具有一种迷人的魅力。相比于西装革履的徐志摩，我更喜欢电视剧片头中的扮相，那才是我心目中上个世纪三十年代徐志摩的感觉。他在读者中从来就不乏追随者，眼下，徐志摩也是“小资”一族青睐的中国作家。尽管在他身上也浑身散发着浓厚的资产阶级旧文人那种脱离现实超理想主义的气息，但在客观上不得不承认这样一个事实：徐志摩是一个天才。

可惜，天才的诗人只在人间待了短短的34年，他短暂的一生像是一颗倏然划过的流星，轻轻地来，又悄悄地走，但却折射出奇异的的光芒，叫人永远怀念，永远难忘。

## 罪与罚读后感篇六

徐志摩，一个富有魔力的名字，他既有者知识分子对世界的淡然也有着对爱情像初出茅庐小伙般的热情。一生的经历让他写出了无数让人心疼的句子。给我印象最深的就是他散文集。难得有情，付之真情。大多数人觉得他的散文无非是一场风花雪月又或是几番无病呻吟。但对我来说，这种模糊而又浪漫的态度却能让我从中找到共鸣的舒适感，就如同他的散文给我的印象：取是能力，舍是必然。

在他的文章中我可以看到许多人生态度，也看到面对不同环境下我们的选择。是不是就可以联想到我们的生活？不同的态度，不同的角度，不同的选择造就了不同的我们。你可以是今天辉煌不已、妙语连珠的教师，就可以是昨日挑灯不眠、烦躁而又害怕的求知者。而最难能可贵的一点，可能就是不忘心中的信念，我们为此努力、为此流泪、为此骄傲。就像前面说的，取是能力，攀岩到高峰必定要付出汗水，想看最美的风景必定要选择远方，有能力、有目标才能让我们不惧前方是否风雨兼程；舍是必然，有收获就一定会有遗憾，鱼和熊掌不可兼得，我们做不到两全其美，只能调整自己的心态，心中信着徐志摩所说的：面对，不一定最难过。孤独，不一定不快乐。得到，不一定能长久。失去，不一定不再拥有。所以，舍，只是人生的一个过程，不要因为舍而后悔，不要因为后悔而更后悔。什么意思？在人生的道路中，我们可以不明确自己的方向，但是却不能没有。有了自己的方向，即便这个方向摇摆不定，也能暂时为迷茫的我们指引一处安身之所。

文档为doc格式